出席嘉宾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杜传志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建波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孙玉峰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部副部长	马先骅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事务代表兼证券部副部长	余慧芳
安信证券 董事副总裁	青松
安信证券投资银行部执行总监	蔡曦涓
安信证券投资银行部业务总监 保荐代表人	黄钦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杜传志先生致推介辞

尊敬的各位投资者、各位网友：

今天，非常高兴能够通过中国证券网与大家见面，一起就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认股权与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沟通交流。

首先，请允许我代表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对前来参与沟通活动的各位投资者、各界朋友，表示热烈的欢迎，同时，也衷心地感谢大家长期以来对日照港的关注和支持！

日照港是我国重点建设发展的沿海主枢纽港，1982 年开工建设，1986 年开港开放，经过 20 余年的建设发展，已由开港之初单一的煤炭输出港，快速发展成为我国最年轻的亿吨大港。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承继了日照港最为成熟、最具发展优势的煤炭、矿石、水泥等大宗干散货装卸业务和优良资产，承蒙广大投资者和社会各界帮助，正在成长为业内具有重要影响力的综合性港口企业。

本次分离交易可转债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将分别投入三个项目，一是建设日照港矿石码头二期工程，二是建设日照港中港区护岸工程，三是收购日照港集团在建的西港区二期工程。这三个项目建成投产后，可以大幅度提升公司的运营水平，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全面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

“天道酬勤、发展无限”

——本次发行作为一个新的起点，我们将以创造股东价值最大化和公司价值最大化为目标，不懈奋进，再创佳绩。

——真诚地欢迎广大投资者，对于本次的发行，以及公司未来的发展，多提宝贵的意见建议，我们将有问必答、坦诚交流。

——我们坚信，依靠大家的厚爱和资本市场的强力推动，日照港股份公司的发展一定会更好更快，一定会为广大股东提供更加丰厚的回报。

谢谢各位！

安信证券董事副总裁青松先生致辞

尊敬的杜总、各位投资者、各位嘉宾：

大家上午好！

作为本次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主承销商和保荐机构，我们非常高兴能够参加今天的网上交流活动。在此，我谨代表安信证券向所有参与日照港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网上路演的嘉宾和投资者表示热烈的欢迎和衷心的感谢！

日照港位于我国海岸线中部，地处山东半岛南翼黄海之滨，是国家能源开发建设、交通运输战略部署的主要港口之一，自然条件优越、区位优势明显。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坐拥地理之便，利用港口设施进行煤炭、矿石、水泥等散杂货的装卸、堆存中转服务，拥有国内最大的 30 万吨和 20 万吨级矿石专业泊位各一个，国内最大的 10 万吨级煤炭专业泊位两个，并拥有 3 个散装水泥专业泊位，是中国最大的散装水泥中转基地。公司自 2006 年 9 月发行 2.3 亿 A 股后，本次发行 8.8 亿元分离交易可转债，拟投入日照港矿石码头二期工程及中港区护岸工程项目并收购集团公司建设的日照港西港区二期工程项目，扩大公司的整体规模，强化公司主营业务，提高综合竞争实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2006 年末，监管机构将分离交易可转债列为上市公司再融资品种，日照港本着开拓创新的精神，基于拓宽融资渠道、改善债务结构、控制资金成本的考虑，积极采用分离交易可转债这种新的融资方式，走在了国内上市公司的前列。本次公司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把募集资金用于可持续发展的以及提高企业综合竞争实力的扩建工程，对于日照港的发展具有深远的意义。

日照港分离交易可转债本次发行债券票面利率询价区间为 1.40%-2.00%，存续期限 6 年，所附认股权证存续期限为 12 个月，每手日照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最终认购人可以同时获得发行人派发的 70 份认股权证，初始行权价格为 14.25 元，行权比例为 1:1。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质地优良、运作规范。作为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能够将这样一家优质的上市公司推介给国内的广大投资者，我们安信证券全体同仁为此深感荣幸和自豪。

我们相信，日照港将继续把握中国经济高速发展、港口等基础设施行业蓬勃发展的契机，一如既往地致力于提升公司竞争力，创造更加优良的业绩，为广大投资者带来持续稳定回报！

最后，预祝日照港本次网上路演圆满成功，预祝日照港分离交易可转债发行上市圆满成功！

谢谢大家！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王建波先生致答谢辞

大家上午好！

时间过得很快，2 个小时的网上沟通会就要结束了。感谢各位朋友的坦诚交流，给予了我们很多非常有价值的意见与建议，我们深感受益良多。同时通过今天的交流与沟通，我想大家对于日照港的投资价值一定也有了更深的认识和理解。在这里，我对于大家所给予日照港的真诚关注表示由衷的感谢！

今天，能与这么多关心、关注日照港的朋友们共同探讨日照港的经营管理、战略规划、未来发展，我心中十分感慨，大家对日照港的关注、关心与监督，正是日照港做大、做强、健康发展的动力源泉！各位为我们提出了很多非常宝贵的意见，在今后的经营管理中，我们一定会认真考虑大家提出的问题和建议，希望通过我们共同的努力，推动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更健康的发展，创造企业、股东多赢的良好局面。

在本次网上路演即将结束之际，我谨代表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再次感谢各位的参与，感谢各位投资者对我们日照港的信任、关爱和支持！同时也在此感谢各家承销商及所有中介机构所付出的辛勤劳动，感谢中国证券网为我们提供这个互动平台和技术支持！

谢谢大家！

经营篇

问：日照港与同行业其它公司相比有何竞争优势？

答：日照港有着独特的发展优势：

一是独特的区位优势。日照港地理位置适中，处于我国海岸线中部，背对大陆桥经济带，处于陆桥经济带和东部沿海经济带的交汇点，处于长三角和环渤海经济圈的交汇处。作为新亚欧大陆桥东桥头堡，是沿黄流域、沿桥中西部地区最近、最便捷、最为理想的出海口岸。

二是优越的岸线资源。日照港湾阔水深，不冻不淤，历史上没有台风直接登陆和破坏性地震的记录，适合建设包括 20－30 万吨级在内的专业化深水泊位，适应港口大型化、深水化、专业化的发展趋势，后方陆域平坦宽阔，具备发展临海工业和建设大型国际物流中心的良好条件。

三是广阔的经济腹地。腹地内矿产资源丰富，重工业加快发展，经济活跃，随着国家西部大开发、中部崛起、东部率先发展战略的实施，腹地经济水平、资源开发利用和对外开放程度将逐步提高，大宗散货运输需求旺盛，集装箱运输和杂货运输增长迅速。海向腹地遍及太平洋经济圈，特别是与日韩隔海相望，经济互补性强，双边经贸交流与合作持续升温。

四是便捷高效的集疏运条件。水路靠近国际主航道。铁路通过兖日荷新铁路向西经侯（马）－月（山）线直通阿拉山口出境，通过中亚、西亚、欧洲到荷兰鹿特丹港。境内与京沪、京九、京广、焦枝、同蒲铁路相交。特别是沿线煤、矿和冶金企业众多，为铁路实现煤炭外运和铁矿石进口的“重来重去”的节约型、循环性经济运输提供了有利条件。公路通过日东和同三两条高速公路与京沪、京福、京珠、连霍等高速公路主干线相交，形成了四通八达的公路运输网络。随着兖日电气化改造以及东都－平邑铁路、枣庄－临沂铁路、日照－潍坊、日照－临沂－枣庄高速公路的建设，日照港集疏运条件和能力还将进一步改善和提高。

五是码头设备设施先进，服务体系完善。

问：公司的煤炭、铁矿石等业务与周边港口的腹地有重合，客户为什么会选择日照港？

答：一、公司的区位优势：与腹地内的煤矿和钢铁企业距离近，且运输条件便利，能够为客户减少运输成本；公司的主要货源企业中，煤矿和钢铁企业基本分布在新菏兖日线附近，能够快速满足通过日照港下水的煤炭外运和通过日照港接卸的矿石内运的需要；公司集疏港的主要铁路通道新菏兖日线运能有较大富裕，运输通畅，后方集疏运条件快捷。

二、公司自身的软硬件条件优势；码头设备设施条件好，公司拥有全国最大的煤炭专业化泊位和矿石专业化泊位，装卸设备也是全国最好的；装卸效率高，服务优良，公司的煤炭装卸作业和矿石装卸作业都创造了全国乃至世界的最高效率——日照港效率，此外公司还创造了“日照港服务最好”的品牌赢得了客户的好评。

问：《全国沿海港口布局规划》的出台对日照港有什么积极作用？

答：去年 9 月份，交通部发布了《全国沿海港口布局规划》，其中确定日照港专业化煤炭装船港，大型、专业化的石油（特别是原油及其储备）、天然气、铁矿石和粮食等大宗散货的中转储运设施，集装箱运输支线港的布局，更加明确了日照港发展的规模、定位和方向。

问：公司从事大宗散杂货装卸作业，港口作业对周边环境会造成一定污染，请问公司在节能减排、环保这方面采取的措施？如何体现企业的社会责任的？

答：我们的项目都经过了有关环保有权部门的环境评价，具备完整的环评报告。募资项目筹建就是为了完善我们的设备，改善环保条件，随着项目的建成环境将越来越好。我们也将按照国家相关要求，采取必要措施，例如绿化、洒水、设置防尘网等加强环境保护工作。

问：请介绍公司在提高疏港能力方面的具体规划或措施。

答：铁矿石疏港主要有三种方式：铁路、公路、水转水（二程），目前三种方式的疏港占比分别为 50%、30%、20%左右。公司在提高疏港能力方面的具体规划或措施有：

1、加快建设矿石二期工程的建设，重点发挥装车线能力，提高铁路装车效率。同时随着南通道能力的提升，向铁路部门争取更多的“五定”直达班列和疏港车皮计划，在具体生产组织中设专人协调铁路计划来保障装车计划兑现，并保障装车质量及满载率。

2、提高公路疏港能力，简化空车进港手续，做到车辆随到随装车，不压车，成立检斤队专门负责汽车检斤，保证汽运疏港效率。

3、加强二程船舶的组织协调，设专人负责，二程船保障随到随靠，加快矿石疏港速度。

问：公司此次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后对公司财务状况有何影响？

答：公司主营业务突出，资产质量良好，经营效率较高，盈利能力较强且具有连续性和稳定性。但近两年由于公司正处于大规模基础设施投资阶段，需要大量的投资性资金，本次发行后将大大缓解公司的资金压力，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拓展利润空间，进一步提升公司财务优势，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问：本次募集资金在码头二期工程项目和中港护岸项目的使用是怎么安排的？

答：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的 7.8 亿元将用于矿石码头二期工程的建设，考虑到为满足市场快速增长的需求，抓住市场机遇，公司已向银行贷款的方式先行进行了日照港矿石码头二期工程项目的建设。因此公司将用部分募集资金归还银行贷款，具体使用计划如下：

1、利用本次募集资金 6 亿元对昱桥装卸公司增资。昱桥装卸公司将利用其中 3 亿元用于归还昱桥装卸公司矿石码头二期工程 3 亿元专项贷款，剩余 3 亿元用于昱桥装卸公司矿石码头二期工程的继续建设。

2、利用本次募集资金 1.8 亿元由本公司直接投资建设矿石码头二期工程项目，其中 1 亿元用于归还本公司现有矿石码头二期工程项目专项贷款 1 亿元，剩余 8,000 万元用于本公司矿石码头二期工程的继续建设。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的 1 亿元将用于中港区护岸工程项目的工程建设，考虑到为满足市场快速增长的需求，抓住市场机遇，公司已向银行贷款的方式先行进行了中港区护岸工程项目的建设。因此，公司将利用该募集资金 1 亿元归还中港区护岸工程的专项贷款 1 亿元。

问：矿石码头二期建成后对公司的影响？

答：矿石码头二期工程的建成将大幅度提高装卸能力，矿石泊位的装卸能力由目前的 1600 万吨提高到 3200 万吨；工程的建成将增加公司的矿石堆存能力，工程将新增矿石堆场面积 40 万平方米，增加矿石堆场容量 626.4 万吨；工程的建成将使公司堆场容量由 274.8 万吨上升至 901.2 万吨，有效降低短倒成本，显著提高矿石装卸效率和收益。

问：日照港在首发之后一年多的时间发行此次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对此有何考虑？

答：日照港首次融资之后募集资金投建项目对公司的发展产生了巨大效应，公司现在正处于高速发展时期，需要资金支撑，根据公司良好的基本面情况、生产经营水平、行业发展地位、广阔的发展空间、较高的成长性等情况，公司选择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将充分利用资本市场这样一个平台助力公司更好发展，同时回报投资者的一贯支持。

问：日照港作为年轻的亿吨港，股份公司作为行业内最具成长性的企业，将如何发挥、巩固或提高自身的核心竞争力？

答：日照港建港 20 年来，发展迅速，已超过或接近很多百年老港的发展。港口吞吐量在 2006 年已过亿吨，成为国内第九个亿吨港，在业界备受瞩目，在沿海港口中成长性很好。我们的港口定位遵循以下原则，要与腹地经济发展相适应、相配套。我们的经济腹地广阔，资源丰富，工业主要集中在钢铁、煤炭、建材、水泥等领域。日照港股份公司将专注大宗散货主营业务，将煤炭、水泥、矿石等中转、装卸业务做大做强，做专做精。

此次分离交易可转债发行后建设矿石码头二期工程和中港区护岸工程，将帮助公司做大做强矿石业务，项目完成后能有效降低成本、提高装卸效率。权证行权资金收购集团西港区二期工程后，能帮助公司扩大业务范围，针对腹地不断扩大的新的资源，发展铝矾土、水泥熟料、焦炭等优势资源业务，以提高我们的核心竞争力，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问：请简单介绍公司 2007 年的经营情况？

答：1—9 月份，公司完成主营业务收入 78,963 万元，实现净利润 10,064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10,915 万元，同比增长 1.08%。增长速度较低的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在建工程的陆续投入使用，固定资产折旧增加很快造成的。

发展篇

问：公司矿石业务在将来能否保持快速增长？公司今后有何规划？

答：2004 年至今年上半年，公司铁矿石吞吐量已发展到在全国沿海港口中排名第三的地位，市场份额逐步扩大。在可预见的未来，公司矿石业务在将来仍能保持稳定增长，这是因为：

1、公司拥有全国最大的矿石泊位和堆场等条件。公司共有矿石接卸泊位 11 个，其中 20 万吨级和 30 万吨级的矿石专业化泊位 2 个，以及能够进行矿石装卸作业的通用散杂货泊位 9 个。

2、腹地钢厂对铁矿石的进口需求量仍将不断加，公司地处十分有利的地理位置，集疏运条件是相临港口中最方便快捷的，且铁路富余能力较大，这对于以铁路疏运为主的铁矿石货种是非常有利的。

3、公司通过资本纽带加强了与五大钢厂的合作关系，建立了长久的战略合作关系，有利于保证公司稳定的基本货源。

4、山东省规划在日照市建设钢铁精品基地，将为公司提供大量稳定的货源。

问：西港区二期工程建成后对公司的影响？

答：西港区二期工程项目建成达产后，2010 年设计年吞吐能力 250 万吨，其中焦炭 130 万吨，杂货 120 万吨；2015 年设计年吞吐能力 310 万吨。实施本次收购后，解决公司目前的泊位均为从事煤炭、矿石、水泥装卸作业的专业泊位，通用泊位和堆场能力紧张的局面，届时，公司将增加通用散杂货吞吐能力 250 万吨，满足焦炭、钢材、铝矾土、镍矿等新兴货种快速增长的装卸需求，迅速扩大生产业务量，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问：随着国家经济的飞速发展各个港口之间竞争也愈加激烈，面对竞争公司有何对策？

答：随着市场经济的不断发展，港口之间的竞争关系也逐步向竞争加合作关系转变，这将有助于各个港口之间形成战略联盟，从而增强港口抵御风险的能力。我们与青岛港也正有合作。下一步，我们将继续本着合资合作、共赢发展的原则，走出去，请进来，以参股、合作经营以及技术、管理、人才交流等多种方式，与其他企业实现深层次、宽领域的合作，不断优化港口资源，形成战略联盟，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

问：从宣传片中可知，日照港的主要定位是矿石、煤炭等大宗散货运输，很容易受到钢铁、煤炭企业景气周期的影响。在集装箱运输方面是否有所考虑？目前沿海港口竞争激烈，日照港的硬件条件不错，如何争取更多的货源，特别是河南、山西、陕西等中西部地区的客户，公司是否有战略安排？

答：日照港整个港口的发展定位是煤炭、矿石等大宗干散货和原油、集装箱运输，因此日照港集团也把发展集装箱运输作为工作的重中之重来抓。事实上，日照港集团公司已经从 92 年开始装卸集装箱，并且在去年完成了专用集装箱码头的建设，并与青岛港合作建设共同经营，今年大约可以完成 45 万 TEU。集团公司和青岛港共同经营这个集装箱码头就是为了集装箱的快速发展。青岛港目前拥有密集的航线和全球集装箱布局。而日照港拥有丰富的建设集装箱岸线资源，并且有着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这样就形成了青岛的现实优势和日照港的后发优势结合，实现双方的共赢发展，从而带动了日照港集装箱的快速发展。

投资者关系顾问：
上海领灿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日照港 证券代码：600017 编号：临 2007-045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提示性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照港”、“发行人”）公开发行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分离交易可转债”）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405 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摘要》及《发行公告》已经刊登在 2007 年 11 月 22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本次发行将于 2007 年 11 月 27 日（星期二）进行，现将本次发行的有关事项作如下提示：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发行总额：8.8,000 万元。

2、发行价格：按票面金额（100 元 / 张）平价发行。

3、债券期限：6 年，自 2007 年 11 月 27 日到 2013 年 11 月 27 日。

4、票面利率：利率询价区间为 1.40%-2.00%。

5、认股权证情况：每手日照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最终认购人可以同时获得发行人派发的 70 份认股权证；权证的存续期为自认股权证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初始行权比例为 1:1；初始行权价格为人民币 14.25 元 / 股 。

6、资信评级情况：AAA。

7、担保机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发行方式：本次发行向原无限售条件 A 股流通股股东优先配售（有限售条件 A 股流通股股东无优先配售权）。原无限售条件 A 股流通股股东优先配售后的分离交易可转债余额采取网下向机构投资者利率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9、网上、网下比例初步划分：本次发行网上（含原无限售条件 A 股流通股股东优先配售）、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比例为 50%:50%。如获得超额认购，则除去公司原无限售条件 A 股流通股股东优先认购部分的有效申购获得足额配售外，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次发行投资者的申购情况，按照网上中签率与网下配售比例趋于一致的原则对网上、网下预设发行数量进行双向回拨。

10、本次发行的日照港分离交易可转债不设持有期限制。

二、原无限售条件内资股（A 股）股东优先配售

1、配售对象：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2007 年 11 月 26 日）收市后在登记公司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无限售条件 A 股流通股股东（有限售条件 A 股流通股股东无优先配售权）。

2、配售数量：原无限售条件 A 股流通股股东可优先认购的数量上限为其股权登记日持有的股份数乘以 0.956 元，再按 1,000 元一手转换成手数，不足 1 手的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原则处理，即将所有账户按照尾数从大到小的顺序进位（尾数相同则随机排序），直至每个账户获得的可认购分离交易可转债加总与原无限售条件 A 股流通股股东可优先认购的数量总额一致。

在本次发行时，发行人无限售条件 A 股流通股股份总额为 23,000 万股，全体原无限售条件 A 股流通股股东可优先认购日照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数量总额为 22 万手（22,000 万元），占本次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总额的 25%。

3、申购时间：2007 年 11 月 27 日（T 日）上证所交易系统的正常交易时间，即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继续进行。

4、认购代码为“704017”，认购简称为“日照配债”。

5、若原无限售条件 A 股流通股股东优先认购部分的有效认购数量小于或等于其可优先认购总额，则按其实际申购量获购日照港分离交易可转债；若原无限售条件 A 股流通股股东优先认购部分的申购数量超出其可优先认购总额，该申购无效。

三、网上向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

1、发行对象：在上证所开立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以及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原无限售条件 A 股流通股股东除参加优先配售外，还可作为一般社会公众投资者参加优先配售后剩余部分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网上申购。

2、申购时间：2007 年 11 月 27 日（T 日）上证所交易系统的正常交易时间，即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继续进行。

3、申购代码为“733017”，申购简称为“日照发债”。

4、每个证券账户的最低申购数量为 1 手（10 张，1,000 元），超过 1 手必须是 1 手的整数倍。每个账户申购数量上限为 44 万手（44,000 万元），超出部分为无效申购。投资者各自具体的申购和持有分离交易可转债数量应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执行，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网下向机构投资者利率询价配售

1、发行对象：机构投资者。

2、申购时间：2007 年 11 月 27 日，9:30～15:00。

3、申购方式：参与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通过向保荐人（主承销商）传真网下申购订单进行申购，以其他方式传送、送达一概无效，传真号码为：010-58331161、58331181、58331183、58331185，咨询电话为：010-58331122、58331159、58331160。每一投资者在网下申购期间内只能提出一份网下申购订单。如投资者提出两份以上（含两份）网下申购订单，则以最先到达保荐人（主承销商）设置的簿记建档系统的申购订单为合规申购订单，其余的申购订单均被视为不合规申购订单。

投资者须于 2007 年 11 月 27 日（T 日）15:00 前将以下文件传真至保荐人（主承销商）处：

1）《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购订单》

2）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的无须提供）

3）支付申购定金的划款凭证复印件

投资者填写的申购订单连同划款凭证一旦传真至保荐人（主承销商）处，即被视为向保荐人（主承销商）发出的正式申购要约，具有法律效力，不得撤回。

4、参与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的最低申购数量为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超过 100 万元（1,000 手）的必须是 100 万元（1,000 手）的整数倍。每个投资者的申购数量上限为 44 万手（44,000 万元）。参与本次申购的机构投资者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自行承担法律责任。证券投资基金及基金管理公司申购并持有日照港分离交易可转债应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执行，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每一参与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应及时足额缴纳定金，定金数量为其最大申购金额的 20%。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定金缴纳帐户为：

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账户为：

户名：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深圳湾支行

账号：4000027729200243401

联行行号：27708277

同城交换号：00322777

异地交换号（大额支付系统行号）：102584002776

开户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6008 号报业大厦 9 楼

银行查询电话：0755-83516304

五、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

1、发行人：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日照市海滨二路

联 系 人：孙玉峰、余慧芳

联系电话：0633－8387350

传 真：0633－8387361

2、保荐人（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

联 系 人：黄钦、范道远、吴强、刘波阳、余绍海、沈晔

电话：（010）58331023

传真：（010）58331033

本次发行分离交易可转债的详细内容详见于 2007 年 11 月 22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和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发行人：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二 OO 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